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2018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 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七）所述，贵公2017年12月6日与潍坊慧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潍坊慧谷”）签订了股权收购协议，以2017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青岛丹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1%的股权。按照股权收购协议约定贵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018年3、4月向潍坊慧谷合计支付交易标的交易价格的80%即17,544万元，2018年4月青岛丹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商登记变更为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收购青岛丹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后贵公司并未实际参与经营管理。

2019年4月22日贵公司与潍坊慧谷签订了《关于青岛丹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之解除协议》，协议约定各方同意解除贵公司收购潍坊慧谷持有的青岛丹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1%股权的《收购协议》，对于《收购协议》中所约定但尚未履行的部分，各方均不再承担相关义务；对《收购协议》中已履行的部分，各方同意恢复原状，潍坊慧谷向贵公司按照原路径退还已收到的所有款项17,544万元。贵公司向潍坊慧谷还原青岛丹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1%的股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

无异议。

我们同意《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消除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独立董事：陈佳俊 黄卫宁 高波

2019 年 4 月 25 日